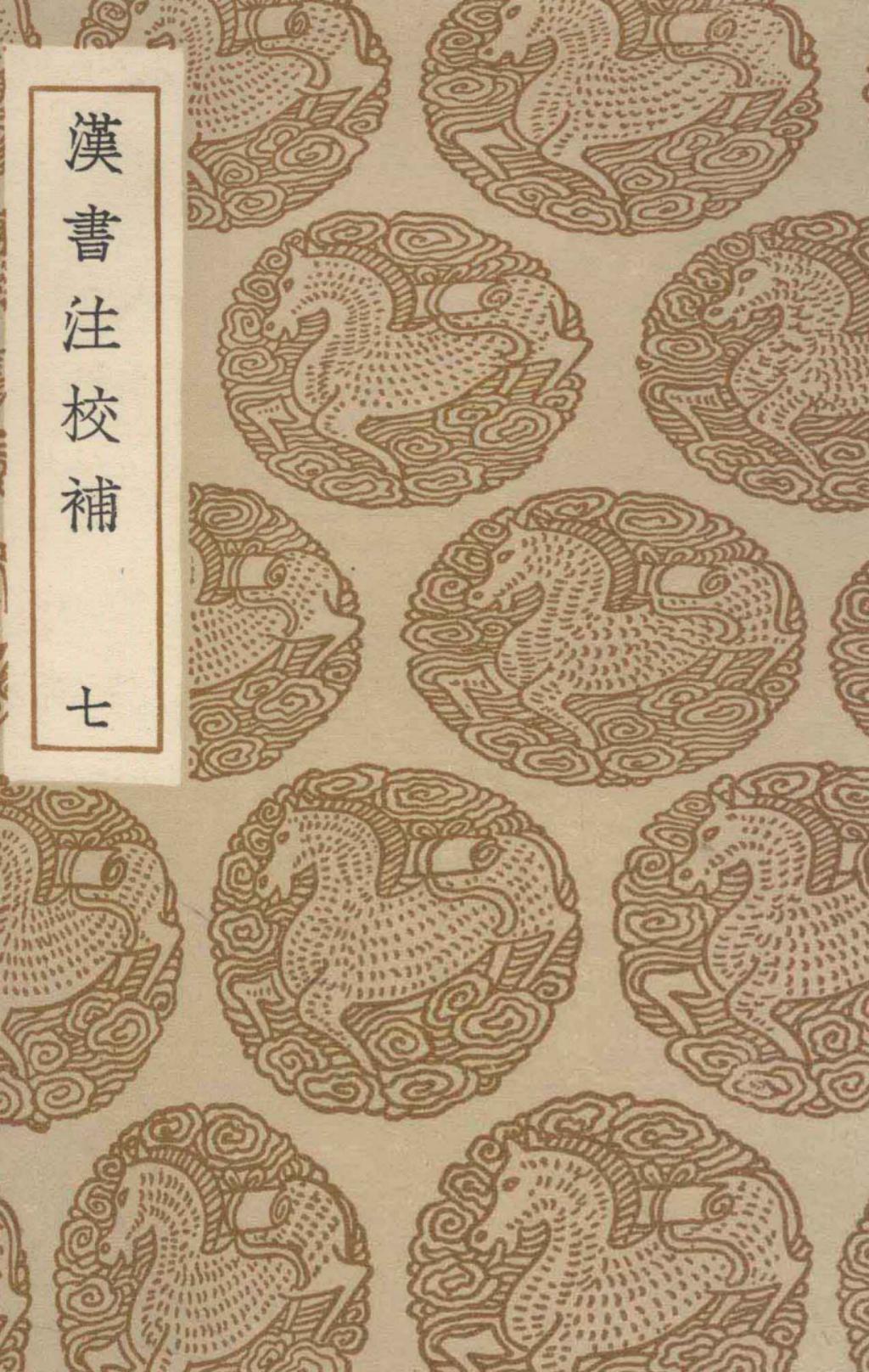


漢書注校補

七



十
萬葉解書





漢書注校補

(七)

周壽昌撰

漢書注校補卷三十五

文三王傳第十七

而使韓安國張羽等爲將軍目距吳楚。

壽昌案梁孝王時人材頗多汲黯傳中傅伯注應劭曰梁人爲孝王將素抗直本書儒林傳丁寬爲梁孝王將軍距吳楚號丁將軍則皆在此役者也。

於是天子意梁。

意卽直不疑傳意不疑之意非意之也俱作疑度解。

北獵梁山。

壽昌案梁山史記作良山索隱引述征記云今壽張縣南有良山正義引括地志梁山在鄆州壽張縣南屬東郡又案高帝紀十一年立子恢爲梁王罷東郡頗益梁故郡之良山遂改名梁山也。

六月中病熱六日薨。

張晏注牛者丑之畜衝在六月北方數六故六月六日王薨也劉敞曰此謂得熱疾六日而後薨耳豈謂六月六日哉太迂壽昌謂句明曰六月中則是月半何得云初六日也不獨迂亦讀之未審。

爲帝壹餐。

壹上史記有加字不可去。

十七年薨。

十七、表作七。

梁孝王子五人爲王。

殿本提行另寫。

立十年薨。

十、表作七。

濟川王明。

濟川國卽陳留郡水經注引應劭曰今陳留濟陽縣。

取財物目爲好。

以爲好卽以爲樂之變文也。

國除爲大河郡。

壽昌案濟東國除也大河郡卽東平國宣帝甘露二年置。

立一年薨。

一、表作七。

事李太后。

李、他本作於。

睢陽人犴反。

犴反、史記作類犴反。或類姓而犴反其名邪。

而與睢陽太守客俱出同車。

劉攽曰：睢陽屬梁國，無太守，當是淮陽壽昌案。史記梁王傳本作淮陽太守，非睢陽。此書因睢與淮字近而誤。劉氏偶未檢史記一校耳。

欲目傷梁長吏。

吏、他本作史。

奪王太后湯沐成陽邑。

案、成陽地志屬濟陰郡。此食邑在梁國外者也。

梁餘尙有八城。

八、史記作十。

子頃王無傷嗣。

頃、表作貞。

私聽中薺之言。

薺亦作鬻。集韻：薺，夜也。玉篇：六部，鬻，夜也。詩曰：中鬻之言。中夜之言也。釋文引韓詩：中薺中夜淫僻之言也。是韓詩亦作夜。與注引晉灼魯詩說同。毛詩傳云：中薺，內薺也。鄭氏箋云：內薺之言，謂宮中所薺成，則薺讀如構。說文：薺，交積材也。是顏注所本。

目三者揆之。

年齒不倫一也。富厚足聘美麗，且各有恥辱之心。二也。案事者僅驗問惡言，未及淫亂，事乃無故自發。三也。故曰三者。

怨相掾及睢陽丞。

壽昌案：百官表。景帝中五年，王國諸官長丞皆損其員。此成帝元延中，睢陽安得有丞邪？丞字疑誤。

王陽病抵諭，置辭驕慢，不首主令，與背畔無異。

師古從辭字斷句，既誤。而注云：主令者，於法令之條與背畔無異也。解亦不晰。壽昌案：言梁王假病拒誣，致辭又復驕慢，不首實於主令，即與背畔無異也。主令即移書中所言丞相長史大鴻臚丞，即問之二人，主法令者也。

虎兕出於匣。龜玉毀於匱中。

匣，論語作柙。釋文：匣，戶甲反。今本作柙。匱，論語本作匱。

賈誼傳第十八

河南守吳公。

吳公、楚上蔡人。地理志屬汝南郡。以下有云。故與李斯同邑也。循吏傳有文翁而無吳公。聞其秀材。

書中凡秀之字曰茂。避光武諱也。獨此與儒林傳秀才異等。尙存秀材二字。武帝紀已作茂材異等矣。絳灌東陽侯馮敬之屬盡害之。

害、忌也。史記、燕昭王使樂毅約趙楚伐齊。諸侯害齊。潘王驕暴皆許之。注害猶言患之也。又屈原列傳、上官大夫與之同列爭寵。而先害其能。皆與此害字同。文選李善注引風俗通曰。賈誼與鄧通俱侍中。同位數廷譏之。因是遷爲長沙太傅。據此則害之者。不獨絳灌諸人也。攷東陽侯張相如爲大將軍討匈奴。在文帝十四年。馮敬爲御史大夫。在文帝六年。此賈誼當文帝三四年閒事。敬始爲典客也。顏注馮敬事誤。

誼旣目適去。

太中大夫秩比千石。諸侯王太傅秩二千石。以秩而較。初非左官。其曰適去者。以其去天子之側而官王國也。

因目自諭。

諭與喻同。

謂隨夷溷兮謂跖蹠廉。

隨夷史記作伯夷。跖蹠史記作盜跖。

于嗟默默生之亡故兮。

史記作于嗟默默兮生之亡故。以下兮字俱在上四字下。與此異。詳史記作訊。
襲九淵之神龍兮。

案襲猶書襲于休祥之襲猶合也。言比合於九淵之神龍也。注引鄧展襲重也似隔。又師古注九淵、九
旋之川。言至深也。案淮南子有九璇之淵。許慎注云至深也。師古語本此。易淵作川。避唐諱也。

紛紛其離此郵兮。

史記郵作尤。

服似鴟不祥鳥也。至迺爲賦目自廣。

壽昌案孔臧鴟賦有云季夏庚子思遯靜居爰有飛鴟集我屋隅臧賦全倣賈此作又云昔在賈生有
識之士忌茲鴟鳥卒用喪已壽昌案孔臧與賈傳同時此作當在賈傳既亡之後又世傳利人死聞
之者不久卽逝故謂爲不祥攷賈傳聞服於長沙爲文帝六年丁卯至十一年以梁王傳卒官去長沙
已五年矣孔臧以孝文九年嗣封蓼侯四十五年至孝武元朔三年始免侯其卒雖無可攷約年已不

少亦必非死於聞鶗之歲也。

四月孟夏庚子日斜。

有謂漢以十月爲歲首則所云孟夏者當是夏正之正月而以長曆推之文帝六年丁卯歲建己之月二十四日適直庚子賈傳賦語不云正月而云四月何也壽昌攷春秋昭公十七年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此周之六月實夏之四月也左傳晉太史有曰當夏四月是謂孟夏先儒引爲晉用夏正之證賈傳當時以改正朔爲亟奏而未行又深於左氏學其四月孟夏四字卽本於此也。

異物來萃

說文萃从山卒聲卒卽猝萃當音猝言其來也猝然蓋服不過一鳥必非類集胡云萃聚也毛詩墓門有梅有鶗萃止傳萃集也壽昌謂墓門爲鶗集之所故可云萃屋隅則鶗非常止故來必云猝也。

問于子服

子猶汝也詩相彼鳥矣又爾牛來思爾羊來思加一字以成文子服之稱亦猶是不必爲美稱也觀史記作請問于服兮可知顏注謂子服爲美稱太迂

請對目意

意史記作臚

水激則旱

旱與悍同。呂氏春秋在宥篇。夫激矢則遠。激水則旱。注旱同悍。顏注云。去盡不能浸潤。則誤以爲乾旱也。

块块無垠。

块史記作軖。王逸注楚詞云。块軖霧氣昧也。壽昌竊意與大鈞播物不合。卽本注亦不甚顯。蓋块同央。卽荒廣之意。指六合而言。块同札。卽深厚之意。指九重而言。言其廣厚無界限也。案服賦詞意與鶠冠子世兵篇近似。柳子厚遂疑鶠冠子竊此賦語爲僞作。壽昌竊謂鶠冠文多奇奧。且爲韓文公所校。疑柳說不然。而鶠冠與此賦語實多同者。略摘錄數語。以待後來之詳訂。如水激則旱。矢激則遠。至人遺物。獨與道俱。禍乎福之所倚。福乎禍之所伏。吳大兵強。夫差以困。越棲會稽。句踐霸世。達人大觀。乃見其可。天不可與謀。地不可與慮。烈士徇名。貪夫徇財。皆是其他單句。如與道翹翔。安可控搏。芴芒無貌。块軖無垠。泛泛乎若不繫之舟。此類尙有未能悉舉。

使顧成之廟稱爲太宗上配太祖。

壽昌案。顧成文帝四年自作廟名。誼對文帝爲此言。若在後世。必犯忌諱。以大不敬誅矣。上云。生爲明帝。沒爲明神。語類此。

天子春秋鼎盛。

鼎盛。壽昌案。鼎訓方。亦訓當。匡衡傳。服虔注。鼎當也。賈捐之傳。顯鼎貴。如氏注。鼎言方。且欲貴也。

行義未過

未過言未有失也。

非有仄室之執

文帝自稱高皇帝側室之子此正指文帝言仄卽側

匕首已陷其匈矣

前之審食其後之袁盎皆是也

列爲徹侯而居

此在文帝時故徹字尙未避然他處已多追改如通侯嗣通之類

則莫若令如長沙王

長沙最忠高祖曾定著之令其時係吳芮之元孫差襲王非景帝之子發也此卽誼爲王太傅所輔者貫高利幾之謀不生

貫高卽勸趙王張敖反者利幾本秦將降漢封於潁川後以疑懼而反雖有長爵不輕得復

注張晏曰長爵高爵也壽昌案長爵世及之爵也雖有長世之爵猶赴征役不得復除也昭帝紀如氏注曰雖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是也

毋動爲大耳。

漢文時尙黃老以清靜爲治故云毋動爲大不必截斷讀家貧子壯則出贅

此故秦時贊壻最賤漢初尙如此七科謠中有贊壻一條其慈子耆利不同禽獸者亡幾耳

壽昌案言愛子而不知愛親好利而不知好義如牛之舐犢獺之祭魚皆禽獸之爲也人若此其不同者幾何哉顏注以慈子耆利爲小異禽獸語氣不類

俗吏之所務在於刀筆筐篋

刀筆以治文書筐篋以貯財幣言俗吏所務在科條徵斂也顏注全誤

殷爲天子二十餘世

壽昌案自殷爲天子至此時務也千餘言皆大戴禮記保傅篇語誼引之惟字句小有異耳二十餘世保傅篇作三十餘世注云三十一世攷世表殷共傳二十八王宜從此爲正故胡亥今日卽位而明日射人

壽昌案秦紀未載此事此可以補佚聞君之寵臣雖或有過刑戮之辜不加其身者尊君之故也

方扶南云此固古禮然則申屠之欲斬鄧通未必是而孔光之禮接董賢未必非邪壽昌案寵臣非倖臣嬖臣之比說文寵尊居也一曰愛也恩也易承天寵也書居寵思危左傳陳桓公方有寵於王皆是是蓋爲君所貴愛之臣也不得援寵幸以爲說

而今與衆庶同黥劓髡刑笞僞棄市之法

僞字廣韻云罵本字玉篇罵詈也

廉恥不行大臣

言廉恥不行於大臣也一本作行字斷句者非

輸之司寇編之徒官

顏注司寇爲主刑罰之官宋先生過庭錄云漢哀帝時始置司寇此司寇當作司空以百官表注司空主罪人也并引賈子新書階級篇輸之司空兩語爲證壽昌案司寇始見尚書洪範三八政六曰司寇箕子陳禹九疇而稱司寇則夏制也禮記曲禮天子之五官曰司寇鄭注此殷時制也而尤莫詳於周尚書周官司寇掌邦禁春秋左傳康叔爲司寇周禮秋官大司寇小司寇皆是也至秦廢周制不稱司寇名大李見呂氏春秋一名廷尉漢承秦制有廷尉無司寇此司寇是罪名非官名顏注爲主刑罰之官言是官所也刑法志隸臣妾滿二歲爲司寇王子侯表楊邱共侯安耐爲司寇蓋復作徒刑也在孝景四年與誼時相近哀帝元壽二年雖造司寇職而帝旋崩未竟其事故終漢世無此官百官表亦未

載也。此云輸之司寇。明云繫之刑所。而編列於徒官下。云司寇小吏。新書下亦云。司寇牢正。徒長小吏。明非同廷尉尊官。此司寇字似非誤也。

夷詬無節。

顏注。夷音胡結反。錢泰吉曰。夷說文從矢圭聲。此本作夷。隸變作矢。尙無大誤。何氏煌改作夷。則爲渠龜切。非胡結反矣。二字並在玉篇類篇矢部。又說文。譏詬恥也。或從夷。則段夷作譏。壽昌案類篇。夷。夷。頭衆。熊。夷。或作堯。玉篇堯別爲字。云堯。夷也。

唯陛下財幸。

財同裁。易后以財成天地之道。財字本此。

常哭泣。後歲餘亦死。

史記曰。者列傳云。賈誼爲梁懷王傅。王墮馬薨。誼不食恨而死。

賈生之死年三十三矣。

攷梁王揖以文帝二年立。十一年薨。齊文王以文帝二年嗣。十四年薨。計生之死當文帝十一年。及欲改定制度。目漢爲土德。色上黃。數用五。似皆追行賈生之言。卽文帝十

壽昌案。武帝紀。太初五年夏五月。正麻以正月爲歲首。色上黃。數用五。似皆追行賈生之言。卽文帝十五年。黃龍見。成紀改爲土德。未嘗非由生所言發之。

雖不至公卿未爲不遇也

北堂書鈔引孫綽子曰或問賈誼不遇漢文將退耕於野乎薄游於朝乎

